

徐州恒清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材配送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ZL G(2024)07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徐州恒清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材配送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徐州恒清食品科技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SZL G(2024)079 项目名称: 徐州恒清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材配送项目 本项目采购: 采购包一: 蔬菜类 采购包二: 水果类 采购包三: 大米(杂粮) 采购包四: 面粉 采购包五: 食用油类 采购包六: 蛋类(筐装洋鸡蛋, 无抗保洁洋鸡蛋, 无抗保洁草鸡蛋) 采购包七: 冻品(中式面点, 速冻时蔬, 冻鸡产品, 冻鸭产品, 调味品, 油炸品, 冻水产品)等 采购包八: 豆制品类 采购包九: 南北干货(烹饪料, 干货, 榨菜酱料)等 采购包十: 调味品类 采购包十一: 牛奶类 注: 各投标人可以对其中任意一个或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 但只能中标一个采购包, 评审(中标)顺序为采购包1至采购包11 中标后不得参加下一采购包的评审。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7月31日。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徐州恒清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材配送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徐州恒清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材配送项目: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一) 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应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

- (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五)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六)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七) 质量、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 (八) 仓库面积不小于500平方;

(九) 自有或者租赁冷链车（配置温控、监控等设备）；

(十) 具备食品检测设备。

说明：

(1) 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1-08 09:00到2025-01-17 17:30

获取方式：徐州恒清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材配送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徐州市铜山区天赋广场9号楼1608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2月06日 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2-06 09: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2-06 09:30

开标地点：徐州市铜山区铜山万达天赋广场9号楼1608室。

#### 七、其他

其他补充事宜

(一) 投标文件的接收：

1.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02月06日上午09点30分
2. 投标文件的接收地点：徐州市铜山区铜山万达天赋广场9号楼1608室

(二) 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 （四）终止招标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 （五）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3.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恒清食品科技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铜山街道望城街坊中心401室  
联 系 人： 韩文静  
电 话： 15298773642  
电 子 邮 件： 596803062@qq.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中朗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天赋广场9号楼1608室  
联 系 人： 朱小云  
电 话： 15895290633  
电 子 邮 件： 59680306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朱小云（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